

证券代码：920267

证券简称：鑫汇科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核查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损益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217.55
坏账损失	-217.55
二、资产减值损失：	-734.86
存货跌价损失	-203.8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31.01
合计	-952.41

注：损失以“-”号填列。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坏账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2025 年度，公司因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217.55 万元。

（二）存货跌价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 年度，公司因存货跌价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203.85 万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聘请了深圳长基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项目中山市鑫能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2025 年度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31.01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计入公司 2025 年度损益，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总计 952.41 万元，已在公司 2025 年度已审计财务报告中反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

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